清镇市财政局
清镇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文件

清财农〔2025〕16号

关于转下达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相关工作机构:

根据《贵阳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贵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的通知》（筑财农〔2025〕5号）文件精神，现将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261万元转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此次下达资金属一次性补助，资金261万元列入2025年“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科目。为保证资金到账的及时性和可调度性，请你们接文后3个工作日内在支付系统录入拨款计划申请。

2.此次下达的项目资金用于支持生产设施配套和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的小型公益性设施建设等项目。

3.要严格按照《贵州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

理办法》（黔财农〔2021〕115号）、《关于印发<贵阳市贵安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筑财农〔2021〕50号）等文件要求，创新工作思路，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的针对性、实效性、长效性，规范实施项目。

4.项目实施、资金报账及管理严格按照《清镇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清乡振领办通〔2023〕2号）、《清镇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报账制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清府办发〔2022〕4号）等文件规定执行，做好资金与项目的衔接工作，加强资金及项目监管，规范报账程序，落实政府采购和项目公示公告制、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运行和有效使用。

5.及时将项目有关数据及时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备案。

附件：1.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分配明细表

2.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清镇市财政局　　清镇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年6月20日

附件 1：

2025 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项目分配明细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性质	项目资金（万元）			备注
					产业发展	乡村建设行动	合计	
1	卫城镇	清镇市卫城镇犀牛村2025 年和美村寨（产业路）建设项目	硬化道路长 1.8 公里，宽 4.5 米，10 公分碎石垫层，18 公分厚 c25 混凝土，错车道 6 个。	新建		70	70	
2	暗流镇	清镇市暗流镇韩家坝村新田坎组 2025 年沟渠建设项目	修建沟渠 242 米。	新建		25	25	
3	流长乡	流长乡 2025 年上街村串户路硬化建设项目	硬化道路长 1.459 公里，宽 2.4—5 米，18 公分厚 c25 混凝土，错车道 1 个。	新建		40	40	
4	新店镇	新店镇王寨村 2025 年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道路硬化，长 1.94 公里，宽 3-3.3 米，18 公分厚 c25 混凝土，错车道 5 个。	新建		56	56	
5	红枫湖镇	红枫湖镇民乐村 2025 新院组污水处理终端建设项目	安装污水收集管型号双壁波纹管 DN200，共计 1.8 公里。安装污水收集管型号双壁波纹管 DN110，共计 1 公里。改造污水处理终端一座。	新建		70	70	
		合计				261	261	

附件 2：

2025 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清镇市卫城镇犀牛村 2025 年和美村寨（产业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刘彦歆 17785368512
主管部门		清镇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卫城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善犀牛村产业配套设施，提升产品运输，助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道路（公里）	≥1.8 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限	1 年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数（户）	≥920 户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清镇市暗流镇韩家坝村新田坎组2025年沟渠建设项目</td><td>项目负责人及电话</td><td colspan="2">张诗琪 17844204540</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清镇市民族宗教事务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暗流镇人民政府</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资金情况
（万元）</td><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3">25</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3">25</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总体目标</td><td colspan="6">年度目标</td></tr>
<tr><td colspan="6">通过实施该项目，推动农业生产发展和完善当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田水利条件，为发展高效农业奠定基础。</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3">修建沟渠（米）</td><td>242</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3">项目验收合格率</td><td>10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3">实施年限</td><td>1年</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3">项目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单价内</td><td>是</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3">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td><td>持续发挥效益</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项目受益农户数（户）</td><td>≥367户</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td><td>≥5年</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3">项目受益农户满意度</td><td>≥90%</td></tr>
</table>

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流长乡2025年上街村串户路硬化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丽 18286151060
主管部门	清镇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流长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善乡村基础配套设施，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带动农户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道路（公里）	≥1.459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数（户）	≥189户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新店镇王寨村2025年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杨凯 18224714811
主管部门	清镇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店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	
	其中：财政拨款		5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完善乡村基础配套设施，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带动农户增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道路（公里）	1.94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数（户）	≥1028户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2025年贵阳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红枫湖镇民乐村2025新院组污水处理终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皮东 18285617001
主管部门	清镇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红枫湖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提升乡村治理成效，改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排污管网（套）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限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支出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的单价内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数（户）	≥68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清镇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6月20日印发

共印5份